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其他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获悉在农商行禹城支行开立的9140**5130账户、在农发行禹城支行开立的2033**7011账户、在齐鲁银行泉城支行开立的8661**3075账户被冻结。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冻结账户的基本情况

序号	开户行	账号	账户性质	冻结时间	冻结金额	申请冻结原因
1	禹城农村商业银行	9140*5130	一般户	2018年4月	100万元	债务纠纷
2	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禹城支行	2033*7011	一般户	2018年4月	200万元	债务纠纷
3	齐鲁银行泉城支行	8661*3075	一般户	2018年4月	2100万元	债务纠纷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

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，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月19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，本次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不会对公司股票状态造成影响。

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，预计将会给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不便，但不会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。公司将积极与相关债权人保持沟通，积极通过多种方式筹措资金解决债务纠纷，争取早日解除冻结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